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1月3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环科路555弄2号楼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审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审议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康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按照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期授予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3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80,47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81%。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事宜的公

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撤销部分尚未实施的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从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出发，撤销尚未实施的对外担保额度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撤销尚未实施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人民币**30,000**万元。撤销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60,000**万元。

详见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1日